附件7

福建省终身教育师资库建设工作方案

一、申报对象

入库师资申报对象为全省各级各类学校的在职（退休）教师，将纳入福建省终身教育师资库，实现全省师资管理、共享与调配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1.热爱党的教育事业，具有较强的责任心和良好的职业道德，志愿加入终身教育师资队伍。

2.专业功底扎实，教学经验丰富，授课内容新颖，表达能力较强，能理论联系实际。

3.能积极承担社区（老年）教育授课任务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**（一）申报程序。**由各设区市教育局、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，省终身教育促进委员会各成员单位，各高等院校、省属中等职业学校，社区教育、老年教育机构等组织本区域本单位内项目的申报和推荐工作，推荐结果报省终身教育服务中心组织认定。

**（二）材料报送。**各地于每年规定时间报送项目申报表（附表，含word版和加盖公章扫描件），电子版材料通过省终身教育大数据服平台（https://fjba.fjrtvu.edu.cn）上报（具体操作见附件9），纸质盖章材料（一式两份）邮寄至省终身教育服务中心。

**（三）遴选推荐。**我厅将委托省终身教育服务中心组织专家，对推荐申报材料进行综合评议，对入选省级终身教育师资库的予以公布，并进入省级终身教育师资库。

附表：福建省终身教育师资库入库教师推荐表